**馆陶县农牧局2019年部门预算信息公开**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地方预决算公开操作规程》和《河北省省级预算公开办法》规定，现将我局2019年部门预算公开如下：

**一、部门职责及机构设置情况**

**部门职责：**

1、贯彻落实国家和省、市、县有关农业、农业机械及畜牧水产业方针政策和法规制度，确定农业、农业机械化及畜牧水产业的发展战略计划。

2、负责组织全县农牧、农业机械化生产的各项重大活动，研究制定农牧、农业机械化经济发展战略，指导农牧、农业机械化产业发展。

3、制定农业技术推广计划并组织实施，对确定推广的农业技术进行指导试验、示范，指导下级农业技术推广机构的技术活动。

4、贯彻落实农业法、农业技术推广法、植物检疫条例和种子监督检验条例，农业机械化促进法，农业机械安全管理条例，并组织实施和具体执行。

5、负责指导植物病虫害预测预报，指导全县科学配方施肥，负责制定全县中、低产田改造规则和方案。指导优良品种引进和繁育。

6、制定全县畜牧水产业科技、教育发展规划；组织专业技术培训；组织科研项目攻关、科研成果鉴定和技术推广工作；支持重点龙头企业健康发展。

7、制定全县畜禽品种繁育、改良规划；指导生产、繁育和推广畜禽良种的各项工作；负责全县畜产资源，渔业资源保护和开发利用，进一步开发农作物秸秆资源。

8、组织领导全县兽医医改，兽药医改，药检和畜禽防疫、检疫工作。

9、组织全县畜牧水产行业涉外经济事务，推动对外技术交流合作，建立健全饲料安全体系。

10、指导、推进我县农业机械化服务体系建设，提高社会化服务水平，负责农机具维修网点建设，确保农业机械的性能正常、完好安全。

11、组织引进新机具、新技术的实验，示范及推广，不断地提高农业机械化水平。负责组织农机化统计、农机人员的培训，及时传递农机化发展的情况、趋势和技术信息。

12、负责下属各单位经营管理、组织下属各单位合法经营。对局系统财务实施监督，负责专项资金的管理监督、组织实施各种财务、会计制度，编制财务计划、汇编财务报表和会计核算、向上级和主管部门提供统计资料。

13、承办上级业务部门和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机构设置：**

部门机构设置情况

| **单位名称** | **单位性质** | **单位规格** | **经费保障形式** |
| --- | --- | --- | --- |
|
| **合计** |  |  |  |
| 馆陶县农牧局机关 | 行政 | 正科级 | 财政拨款 |
| 馆陶县农牧局（事业） | 事业 | 正科级 | 财政拨款 |
| 馆陶县蔬菜办 | 事业 | 正科级 | 财政拨款 |
| 馆陶县农业机械管理办公室 | 事业 | 正科级 | 财政拨款 |

**二、部门预算安排的总体情况**

按照预算管理有关规定，目前我县部门预算的编制实行综合预算制度，即全部收入和支出都反映在预算中。馆陶县农牧局及所属事业单位的收支包含在部门预算中。

1、收入说明

反映本部门当年全部收入。2019年预算收入10076.29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9600.29万元，基金预算收入476万元。

2、支出说明

收支预算总表支出栏、基本支出表、项目支出表按经济分类和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制，反映馆陶县农牧局部门预算中支出预算的总体情况。2019年支出预算10076.29万元，其中：基本支出9600.29万元，包括人员经费支出879.94万元，公用经费支出27万元；项目支出8693.35万元。

3、比上年增减情况

2019年预算收支安排10076.29万元，较2018年预算增加4982.67万元，其中：基本支出增加294.56万元，主要为减少人员经费增加；项目支出增加4212.11万元，主要为2019年农业生产发展资金（农民种粮直补、农资综合补贴、农作物良种补贴）3678万元。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2019年，馆陶县农牧局机关运行经费共计安排27万元，主要用于水电费、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等日常运行支出。

**四、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及增减变化原因**

2019年，馆陶县农牧局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安排0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较上年持平；公务用车购置及运维费0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为0万元，公务用车运维费0万元)；公务接待费0万元，较上年减少3.7万元持平。较2018年“三公”经费支出预算减少3.7万元，预算已造，未批复。

2019年，馆陶县蔬菜办公室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安排0万元，其中，公务招待费0万元，因公出国境经费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较上年增减变化情况为:基本持平。

2019年，馆陶县农业机械管理办公室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安排0万元，其中，公务招待费0万元，因公出国境经费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较上年增减变化情况为:基本持平。

**五、绩效预算信息**

**第一部分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

（一）扶持农产品生产

采取直接补贴的办法，支持推广优良品种、先进适用种养技术，实施科学管理,提高农产品产量、质量，提高生产经营效益。

（二）支持农业产业化。

组织实施农业产业化经营的发展规划与政策，支持全县农业企业产业化加快发展。拉伸农业产业链条，提升农产品附加值，增加农民收入，创造县域经济发展新增长点。

实施农业产业化专项补助。通过政策资金引导，加快建设农产品加工和大型物流项目。提高农产品加工水，提高农民收入。

（三）农业资源保护和生态建设。

按照可持续发展和建设生态农业的要求，保护农业资源，改善和保护农村环境。建设生态农业，改善农村环境，实现农业可持续发展。

1、农村能源清洁开发利用。按照整乡整村推进的模式，建设秸秆综合利用试点项目；集中示范推广高效清洁燃烧炉具、电采暖、太阳能互补采暖、太阳能热水器、太阳灶、秸秆能源化利用等多种技术，打造新能源示范村。实现农作物秸秆的高效能源化利用，减少大气污染排放，改善农村环境。

2、农业污染治理。开展农产品产地重金属污染防治工作。进行土壤样品的制备和监测，根据监测结果编制农产品产地安全情况分析报告，开展农产品产地重金属污染修复示范。

3、草原生态保护。加强草原防火、防鼠基础设施建设，开展草原火灾、鼠害监测预警与防控工作。不发生等级以上火灾，不发生重大人员伤亡事故，实现草原防火“四个确保”目标；遏制当年草原害鼠暴发趋势，确保“草原鼠害不暴发成灾，不发生鼠害严重破坏草原事件”。

4、耕地质量保护提升与化肥减量增效项目建设。为保证作物高产稳产，推进化肥使用量零增长行动，降低农业生产成本，减少农业环境污染，解决耕地质量退化等问题，实现农业节本增效。取土化验，布置肥效试验，制定作物配方，并进行配方发布，利用测土配方施肥技术，保证作物高产稳产。

（四）农业科技支撑和公共服务。提高农业机械化水平，建立健全农业科技服务和防灾减灾体系，推动农业生产向现代农业发展。促进农业现代化，提高农业劳动生产率，增加农民收入。

1、农作物全程机械化及农机作业补贴。开展耕地深松作业，作业深度超过25厘米，深松间隔不大于71厘米，通过实施农机深松作业，有效节约了水资源，提高了肥料利用率。

2、现代农业示范园区建设。打造具有地域特色的现代农业园区。推动园区农业基础设施、科技进步、质量安全、生态环保水平显著提升，土地产出率、资源利用率、劳动生产率明显提高。

3、农作物种子鉴定与推广。推广应用农作物优良品种，对农作物种子质量进行监督抽查，提高主要农作物优良品种覆盖率。

4、畜牧良种繁育体系建设。对奶牛、肉用种牛、种公猪开展生产性能测定，向社会推广优质的畜种。

5、动植物疫病防控。落实动植物防疫检疫政策，建立完善动植物防疫和检疫体系。组织开展动植物的防疫检疫工作，发布疫情并组织扑灭，有效减少动植物疫情危害,促进农业健康发展。

6、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加强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体系建设，指导农产品检验检测体系建设和机构考核，依法实施符合安全标准的农产品认证和监督管理。组织开展农产品质量安全的监督检查。

7、农业信息服务。组织开展农业统计，监测分析农业和农村经济运行，发布农业和农村经济信息，建设农业信息管理体系，指导农业信息服务。

8、农业技术推广与研究。建设农业创新团队，农业关键技术研究与应用示范，开展农业新技术推广、示范。

9、农业防灾减灾。监测、发布农业灾情，组织种子、化肥等救灾物资储备和调拨，指导紧急救灾和灾后生产恢复。

10、小麦重大病虫害统防统治。由农作物专业化防治组织对小麦重大突发病虫害进行统防统治。对小麦重大病虫害及时有效防控，减少损失，防灾减灾。

11、农区蝗虫监测。适时监测预警蝗虫发生动态，及时发布防治预警。

12、农村农机员、农技员、兽医养老补助。对曾经受聘在原乡镇（公社）农机站（农机管理站、拖拉机站）、农业技术推广站、基层兽医站工作过的农村原拖拉机驾驶员和农机管理修理人员、农民技术员、基层畜牧兽医人员发放生活补贴。

（五）完善农村经营管理体制。

推进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完善农村土地承包制度，引导农村土地合理流转。创新农业经营主体。规范流转行为，优化资源配置，促进农民专业合作经济组织健康发展，加快新农村建设和城镇化进程。

1、新型农业经营主体。推动土地合作社、股份合作社和综合性合作社等多元化、多类型农民合作社加快发展；深入开展示范社建设行动；加大对农民合作社培训力度。

2、土地确权登记。根据国家及省市要求开展农村土地承包经营确权登记试点，并逐步向全县全面推开。

3、农村经营管理。支持农民专业合作组织规范、健康发展。建立健全农村集体“三资”管理制度，盘活集体存量资产资源，拓宽集体增收渠道，促进农村集体资产保值增值。

（六）推进新农村建设。

通过实施农村面貌改造提升行动和开展新民居中心村示范点建设，改善农村环境面貌，提升农民生产生活条件，加快建设社会主义新农村。

1、美丽乡村建设。按照统筹城乡发展要求，以“环境美、产业美、精神美、生态美”为重点，大力推进美丽乡村建设。围绕农村改造工作要点，突出重点，因地制宜，按照分期分批推进的要求，每年选定一批重点村实施改造提升。

2、新民居中心村建设。推进新民居中心村示范工程建设，打造一批符合全面小康要求的新型农村社区和美丽乡村。按照新民居中心村工程建设周期，建设一批多种类型、有示范意义的新民居中心村示范点。

（七）农业政务管理。

开展农业宣传，推动农业政策落实。推动各项农业工作的开展。保障各项农业工作的正常运行。

1、综合业务管理。调研提出规划和建议，工作部署、协调推动、普查统计、督促指导、行政审批、业务监管及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等行政管理事项。

2、综合事务管理。加强机关事务性管理，开展机关自身能力建设

**（二）分项绩效目标**

（一）、开展粮、棉、油高产创建。

绩效目标：通过展示优良品种、集成配套高产栽培技术，辐射带动大面积的平衡增产，提高单产水平。建设高产稳产粮田区，实现小麦、玉米、水稻、棉花等农作物良种补贴全覆盖。

绩效指标：实现小麦、玉米、水稻、棉花等农作物良种补贴覆盖率100%。

（二）、实施菜篮子工程。

绩效目标：通过改善生产条件，加强产品质量管理，强化品牌建设，大力推进标准化、集约化、现代化生产。完成生猪、蛋鸡、肉鸡、肉牛、肉羊标准化建设任务，创建蔬菜标准园。

绩效指标：完成生猪、蛋鸡、肉鸡、肉牛、肉羊标准化建设任务85%，创建蔬菜标准园2个。

（三）、扶持乳粉业发展。

绩效目标：贯彻落实省政府有关要求，推动一流奶源基地建设，扩大优质饲草种植。

绩效指标：扩大优质饲草种植300亩。

（四）、扶持特色农业。

绩效目标：在药材优势产区和主产、特色区域，开展中药材种植示范园创建。促进全县中药材种植向规模化、集约化发展，建设中药材大县。

绩效指标：建设优势特色产业园区2个。

（五）、新增千亿斤粮食生产能力规划田间工程建设。

绩效目标：建设高产稳产粮田，提高粮食主产区农民种粮积极性，提高粮食综合生产能力，增加农民收入。建设高产稳产粮田，主要包括田间工程建设及配套农艺措施两个方面。

绩效指标：建设高标准10000亩。

（六）、土壤墒情监测。

绩效目标：通过对土壤墒情监测站数据的采集，对数据信息进行汇总，并发布，指导农民适墒播种，根据土壤墒情状况，及时浇水施肥，从而达到节水节肥，提高农作物产量的目的。

绩效指标：通过对土壤墒情监测站数据的采集，对数据信息进行汇总，并发布，全年节水5%。

（七）、季节性休耕试点区域耕地质量监测。

绩效目标：以耕地质量提升为目标，坚持科学布点、持续监测，建立耕地质量监测网络，掌握季节性休耕试点区域耕地质量变化趋势，为建立合理季节性休耕制度和耕地质量保护提升提供技术支撑。

绩效指标：休耕区域内耕地质量监测达到95%。

（八）、渤海粮仓科技示范工程。

绩效目标：突出节水旱作，以小麦、玉米为主要作物，打造河北省粮食增长点。包括小麦玉米一年两熟节水吨粮集成技术和小麦玉米微灌节水水肥一体化超吨粮田技术两个方面。

绩效指标：小麦玉米一年两熟节水吨粮集成技术和小麦玉米微灌节水水肥一体化超吨粮田技术，每亩增收50公斤。

（九）、季节性休耕。

绩效目标：力争3-5年时间，初步建立季节性休耕组织方式和政策体系，在全县8个乡镇实施季节性休耕。

绩效指标：在全县8个乡镇实施季节性休耕6.2万亩。

（十）、地下水超采综合治理。

绩效目标：有效补充农业灌溉水源，改善设施条件，加快农业产业结构调整，为加快节水型社会建设提供有力的基础保障。根据河北省地下水超采综合治理农业项目实施方案，科学安排进度，规范项目运行，落实项目面积，实现节水效果。

绩效指标：每亩节水3%。

**部门职责及工作活动绩效目标指标：**

部门职责-工作活动绩效目标

| 326馆陶县农牧局 | 单位：元 |
| --- | --- |
| **职责活动** | **年度预算数** | **内容描述** | **绩效目标** | **绩效指标** | **评价标准** |
| **优** | **良** | **中** | **差** |
| **一、扶持农产品生产** | 7250000 | 对生产者采取直接补贴的办法，支持推广优良品种、先进适用种养技术，实施科学管理,提高农产品产量、质量，提高生产经营效益。 | 通过对生产者直接补贴，调动其推广优良品种、使用先进种养技术的积极性和主动性，提高农产品产量、质量，提升生产经营效益。 |  |  |  |  |  |
| **1、开展粮、棉、油高产创建** |  | 通过展示优良品种、集成配套高产栽培技术，辐射带动大面积的平衡增产，提高单产水平。 | 提高农产品产量 | 亩单产增长率 | ≥10% | ≥8% | ≥5% | <5% |
| 高产稳产粮田达标率 | 100% | ≥95% | ≥80% | <80% |
| 主要农作物良种补贴覆盖率 | ≥98% | ≥95% | ≥92% | <92% |
| **2、实施菜篮子工程** |  | 通过改善生产条件，加强产品质量管理，强化品牌建设，大力推进标准化、集约化、现代化生产。 | 提高蔬菜品质，实现产销一体;增加肉、蛋供应量和提高畜产品质量 | 生猪、蛋鸡、肉鸡、肉牛、肉羊标准化建设任务完成率 | 100% | ≥95% | ≥90% | <90% |
| 蔬菜标准园创建完成率 | 100% | ≥95% | ≥90% | <90% |
| **3、扶持乳粉业发展** |  | 贯彻落实省政府（冀政办[2013]59号）有关要求，推动一流奶源基地建设，扩大优质饲草种植。 | 提高乳粉用奶源基地建设水平和奶源质量 | 优质苜蓿种植量完成率 | ≥95% | ≥90% | ≥80% | <80% |
| 优质青贮玉米种植量完成率 | ≥95% | ≥90% | ≥80% | <80% |
| 生产乳粉用泌乳牛增量完成率 | ≥95% | ≥90% | ≥80% | <80% |
| **4、渔业养殖示范** |  | 支持推广先进养殖技术，建设渔业标准化示范场和现代渔业示范区。 | 提高水产品产量、现代化管理水平 | 渔业互助保险目标完成率 | 100% | ≥90% | ≥80% | <80% |
| 标准化示范区平均亩增产率 | ≥20% | ≥15% | ≥10% | <10% |
| 渔业养殖示范场（区）建设任务完成率 | 100% | ≥90% | ≥80% | <80% |
| 渔业资源增殖放流完成率 | ≥100% | ≥95% | ≥90% | <90% |
| **5、扶持特色农业（中药材标准化种植）** |  | 在药材优势产区和主产、特色区域，开展中药材种植示范园创建活。 | 促进全县中药材种植向规模化、集约化发展，建设中药材大县。 | 中药材种植示范园创建完成率 | ≥100% | ≥95% | ≥90% | <90% |
| **6、新增千亿斤粮食生产能力规划田间工程建设** |  | 建设高产稳产粮田，提高粮食主产区农民种粮积极性，提高粮食综合生产能力，增加农民收入。 | 建设高产稳产粮田，主要包括田间工程建设及配套农艺措施两个方面。项目建成后，与实施前三年水平比较，亩增小麦26公斤，亩增产玉米38公斤。亩节水35立方米，节省化肥、电、人工等开支30元。 | 田间工程建设及配套农艺措施完成情况。 | ≥100% | ≥95% | ≥90% | <90% |
| **7、土壤墒情监测** |  | 通过对土壤墒情监测站数据的采集，对数据信息进行汇总，并发布，指导农民适墒播种，根据土壤墒情状况，及时浇水施肥，从而达到节水节肥，提高农作物产量的目的。 | 通过对土壤墒情监测站数据的采集、汇总、发布，指导农民适墒播种，根据土壤墒情状况，及时浇水施肥，从而达到节水节肥，提高农作物产量的目的。 | 亩单产增长率 | ≥10% | ≥8%, | ≥5% | <5% |
| **8、季节性休耕试点区域耕地质量监测** |  | 以耕地质量提升为目标，坚持科学布点、持续监测，建立耕地质量监测网络，掌握季节性休耕试点区域耕地质量变化趋势，为建立合理季节性休耕制度和耕地质量保护提升提供技术支撑。 | 科学布设监测点，建立数据平台，实现耕地质量数据信息化管理。 | 监测点的设置情况、数据平台的建成情况。 | 100% | ≥95% | ≥90% | <90% |
| **9、渤海粮仓科技示范工程** |  | 突出节水旱作，以小麦、玉米为主要作物，打造河北省粮食增长点 | 通过小麦玉米一年两熟节水吨粮集成技术和小麦玉米微灌节水水肥一体化超吨粮田技术两个方面。项目完成后，与实施前一年做比较 | 节水和增产完成情况 | 100% | ≥95% | ≥90% | <90% |
| **10、季节性休耕** |  | 力争3-5年时间，初步建立季节性休耕组织方式和政策体系。 | 在全县8个乡镇实施季节性休耕3.7万亩 | 实施面积完成情况 | 100% | ≥95% | ≥90% | <90% |
| **11、地下水超采综合治理** | 7250000 | 有效补充农业灌溉水源，改善设施条件，加快农业产业结构调整，为加快节水型社会建设提供有力的基础保障 | 根据河北省地下水超采综合治理农业项目实施方案，科学安排进度，规范项目运行，落实项目面积，实现节水效果 | 项目实施完成率 | 100% | ≥95% | ≥90% | <90% |
| **二、支持农业产业化** |  | 组织实施农业产业化经营的发展规划与政策，支持全县农业企业产业化加快发展。 | 拉伸农业产业链条，提升农产品附加值，增加农民收入，创造县域经济发展新增长点。 |  |  |  |  |  |
| **1、实施农业产业化专项补助** |  | 通过政策资金引导，加快建设农产品加工和大型物流项目。 | 提高农产品加工水，提高农民收入。 | 县级以上农业龙头企业带动农户数增幅 | ≥64.5% | ≥63% | ≥62.5% | <62.5% |
| 县级以上农业龙头企业销售收入增幅 | ≥10% | ≥8% | ≥5% | <5% |
| 农产品加工园区农业生产化补助到位率 | ≥100% | ≥95% | ≥80% | <80% |
| **三、农业资源保护和生态建设** |  | 按照可持续发展和建设生态农业的要求，保护农业资源，改善和保护农村环境。 | 建设生态农业，改善农村环境，实现农业可持续发展。 |  |  |  |  |  |
| **1、农村能源清洁开发利用** |  | 按照整乡整村推进的模式，建设秸秆综合利用试点项目；集中示范推广高效清洁燃烧炉具、电采暖、太阳能互补采暖、太阳能热水器、太阳灶、秸秆能源化利用等多种技术，打造新能源示范村。 | 实现农作物秸秆的高效能源化利用，减少大气污染排放，改善农村环境。 | 大气污染物减排完成率 | 100% | ≥95% | ≥90% | <90% |
| 小型沼气工程建设完工率 | 100% | ≥95% | ≥90% | <90% |
| 户用沼气工程建设完工率 | 100% | ≥95% | ≥90% | <90% |
| **2、农业污染治理** |  | 开展农产品产地重金属污染防治工作。进行土壤样品的制备和监测，根据监测结果编制农产品产地安全情况分析报告，开展农产品产地重金属污染修复示范。 | 开展农产品产地重金属污染防治，根据监测结果编制农产品产地安全情况分析报告，开展农产品产地重金属污染修复示范。 | 全县开展土地污染修复效果实现情况 | 100% | ≥98% | ≥95% | ≥95% |
| 年度监测任务完成率 | 100% | ≥98% | ≥95% | ≥95% |
| **3、草原生态保护** |  | 加强草原防火、防鼠基础设施建设，开展草原火灾、鼠害监测预警与防控工作。 | 不发生等级以上火灾，不发生重大人员伤亡事故，实现草原防火“四个确保”目标；遏制当年草原害鼠暴发趋势，确保“草原鼠害不暴发成灾，不发生鼠害严重破坏草原事件”。 | 等级以上火灾、重大人员伤亡事故发生数量 | 100% | ≥95% | ≥80% | <80% |
| 草原鼠害成灾率 | 100% | ≥95% | ≥80% | <80% |
| 草原火灾、鼠害监测预警与防控任务完成率 | 100% | ≥95% | ≥80% | <80% |
| 重点草原区防火、防鼠补充物资到位率 | 100% | ≥95% | ≥90% | <90% |
| 草原防火、防鼠基础设施建设完成率 | 100% | ≥95% | ≥80% | <80% |
| **4、耕地质量保护提升与化肥减量增效项目建设** |  | 为保证作物高产稳产，推进化肥使用量零增长行动，降低农业生产成本，减少农业环境污染，解决耕地质量退化等问题，实现农业节本增效。 | 取土化验，布置肥效试验，制定作物配方，并进行配方发布，利用测土配方施肥技术，保证作物高产稳产，推进化肥使用量零增长行动，降低农业生产成本，减少农业环境污染，解决耕地质量退化等问题，实现农业节本增效。 | 亩单产增长率 | ≥10% | ≥8% | ≥5% | <5% |
| **四、农业科技支撑和公共服务** | 26592500 | 提高农业机械化水平，建立健全农业科技服务和防灾减灾体系，推动农业生产向现代农业发展。 | 促进农业现代化，提高农业劳动生产率，增加农民收入。 |  |  |  |  |  |
| **1、农作物全程机械化及农机作业补贴** | 24520000 | 开展耕地深松作业，作业深度超过25厘米，深松间隔不大于71厘米，通过实施农机深松作业，有效节约了水资源，提高了肥料利用率。 | 提高土壤蓄水保墒和抗旱防涝能力，提高粮食单产水平。 | 亩单产平均增长率 | ≥10% | ≥8%, | ≥5%, | <5%, |
| 深松面积目标完成率 | ≥70% | ≥68% | ≥65% | <65% |
| **2、现代农业示范园区建设** |  | 打造具有地域特色的现代农业园区。 | 推动园区农业基础设施、科技进步、质量安全、生态环保水平显著提升，土地产出率、资源利用率、劳动生产率明显提高。 | 现代农业园区建设完成情况 | ≥95% | ≥90% | ≥80% | <80% |
| 农业园区农民收入高于当地平均水平幅度 | ≥30% | ≥15% | ≥10% | <10% |
| 农业园区单位面积产值高于当地平均水平幅度 | ≥30% | ≥15% | ≥10% | <10% |
| **3、农作物种子鉴定与推广** |  | 推广应用农作物优良品种，对农作物种子质量进行监督抽查。 | 通过农作物新品种质量监督检验，推广优良品种，提高主要农作物优良品种覆盖率。 | 主要农作物良种覆盖率 | ≥97% | ≥95% | ≥92% | <92% |
| 种子质量监督抽查完成率 | 100% | ≥90% | ≥80% | <80% |
| **4、畜牧良种繁育体系建设** |  | 对奶牛、肉用种牛、种公猪开展生产性能测定，向社会推广优质的畜种。 | 推广优质种畜禽品种。 | 肉用公牛的性能测定完成率 | 100% | ≥90% | ≥80% | <80% |
| 奶牛生产性能测定工作完成率 | 100% | ≥90% | ≥80% | <80% |
| 种猪常温精液产品抽样检测率 | 100% | ≥90% | ≥85% | <85% |
| **5、动植物疫病防控** |  | 落实动植物防疫检疫政策，建立完善动植物防疫和检疫体系。组织开展动植物的防疫检疫工作，发布疫情并组织扑灭。 | 有效减少动植物疫情危害,促进农业健康发展 | 动植物疫情监测目标完成率 | 100% | ≥90% | ≥70% | <70% |
| 突发动植物疫情处置率 | 100% | ≥95% | ≥90% | <90% |
| 应免动物疫病强制免疫率 | 100% | ≥95% | ≥90% | <90% |
| 病死猪无害化处理率 | 100% | ≥80% | ≥60% | <60% |
| **6、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 | 583800 | 加强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体系建设，指导农产品检验检测体系建设和机构考核，依法实施符合安全标准的农产品认证和监督管理。组织开展农产品质量安全的监督检查。 | 加强农产品质量安全体系建设,提高监管能力,确保农产品质量安全。 | 重大农产品质量安全事件发生率 | 0% | ≤2% | ≤5% | ≤6% |
| 农产品及农业投入品质量抽检计划完成率 | 100% | ≥98% | ≥95% | <95% |
| **7、农业信息服务** |  | 组织开展农业统计，监测分析农业和农村经济运行，发布农业和农村经济信息，建设农业信息管理体系，指导农业信息服务。 | 加强农业信息服务体系建设，提高农业信息服务水平。 | 农业信息发布及时率 | 100% | ≥95% | ≥90% | <90% |
| 农业信息社会发布任务完成率 | 100% | ≥95% | ≥90% | <90% |
| **8、农业技术推广与研究** | 700000 | 建设农业创新团队，农业关键技术研究与应用示范，开展农业新技术推广、示范。 | 开展农业新技术推广、示范，提高农业技术水平。 | 基层农技推广人员知识更新培训满意度 | ≥90% | ≥80% | ≥60% | <60% |
| 完成年度基层农技人员知识更新培训任务目标 | 100% | ≥80% | ≥60% | <60% |
| **9、农业防灾减灾** |  | 监测、发布农业灾情，组织种子、化肥等救灾物资储备和调拨，指导紧急救灾和灾后生产恢复。 | 加强灾情监测，组织灾后生产恢复。 | 救灾物资到位率 | 100% | ≥95% | ≥90% | <90% |
| 灾情报告准确率 | 100% | ≥95% | ≥90% | <90% |
| **10、小麦重大病虫害统防统治** |  | 由农作物专业化防治组织对小麦重大突发病虫害进行统防统治， | 对小麦重大病虫害及时有效防控，减少损失，防灾减灾 | 重大病虫害防治处置率90%，专业化防治比率38%，防治效果85%，病虫害危害损失率5%以下。 | 100% | ≥95% | ≥90% | <90% |
| **11、农区蝗虫监测** | 50000 | 适时监测预警蝗虫发生动态 | 5-10月份监测蝗虫发生动态，及时发布防治预警 | 农区蝗虫危害损失控制在5%以内；农区飞蝗达标区处置率达100%，专业化统防统治比例达到90%以上， | 100% | ≥95% | ≥90% | <90% |
| **12、农村农机员、农技员、兽医养老补助** | 704900 | 对曾经受聘在原乡镇（公社）农机站（农机管理站、拖拉机站）、农业技术推广站、基层兽医站工作过的农村原拖拉机驾驶员和农机管理修理人员（以下简称农机员）、农民技术员（以下简称农技员）、基层畜牧兽医人员（以下简称基层兽医）发放生活补贴 | 完成人员信息审核，发放生活补贴 | 人员审核准确率，生活补贴发放率 | 100% | ≥95% | ≥90% | <90% |
| **13、农机政策性保险** | 33800 | 提高对农机所有人、驾驶员和农机事故受害人保障程度 | 减少农机事故，促进农机事业健康发展 | 农业机械综合险和拖拉机交强险补贴率 | 100% | ≥95% | ≥90% | <90% |
| **14、农机安全监理机构经费保障** |  | 农机田间作业安全检查、农机深松培训、田间检测、农机购置补贴体验照相费用、农机机构保障费、农机公共服务机构履行职责工作经费 | 开展田间路查，减少交通事故 | 对农业机械和农业机构保障经费使用情况 | 100% | ≥95% | ≥90% | <90% |
| **五、完善农村经营管理体制** |  | 推进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完善农村土地承包制度，引导农村土地合理流转。创新农业经营主体。 | 规范流转行为，优化资源配置，促进农民专业合作经济组织健康发展，加快新农村建设和城镇化进程。 |  |  |  |  |  |
| **1、新型农业经营主体** |  | 推动土地合作社、股份合作社和综合性合作社等多元化、多类型农民合作社加快发展；深入开展示范社建设行动；加大对农民合作社培训力度。 | 促进全县农民合作社规范健康发展。 | 县级示范社新增数量 | 4 | 3 | 2 | 1 |
| **2、土地确权登记** |  | 根据国家及省市要求开展农村土地承包经营确权登记试点，并逐步向全县全面推开。 | 进一步完善农村土地承包关系，保护农民利益，促进规模化经营。 | 全县耕地确权登记颁证完成率 | 100% | ≥95% | ≥90% | <90% |
| **3、农村经营管理** |  | 支持农民专业合作组织规范、健康发展。建立健全农村集体“三资”管理制度，盘活集体存量资产资源，拓宽集体增收渠道，促进农村集体资产保值增值。 | 建立健全农村集体“三资”管理制度，促进农村集体资产保值增值。 | 农村集体“三资”管理制度建立健全完成数量 | 80% | ≥70% | ≥60% | <60% |
| **六、推进新农村建设** | 00 | 通过实施农村面貌改造提升行动和开展新民居中心村示范点建设，加快建设社会主义新农村。 | 通过实施农村面貌改造提升行动和开展新民居中心村示范点建设，改善农村环境面貌，提升农民生产生活条件。 |  |  |  |  |  |
| **1、美丽乡村建设** |  | 按照统筹城乡发展要求，以“环境美、产业美、精神美、生态美”为重点，大力推进美丽乡村建设。 | 围绕农村改造工作要点，突出重点，因地制宜，按照分期分批推进的要求，每年选定一批重点村实施改造提升。 | 美丽乡村建设达标率 | 100% | ≥85% | ≥70% | <70% |
| 重点村改造提升任务完成率 | 100% | ≥95% | ≥90% | <90% |
| **2、新民居中心村建设** |  | 推进新民居中心村示范工程建设，打造一批符合全面小康要求的新型农村社区和美丽乡村。 | 按照新民居中心村工程建设周期，建设一批多种类型、有示范意义的新民居中心村示范点。 | 中心村示范点任务完成率 | 100% | ≥80% | ≥60% | <60% |
| 新启动中心村示范点开工率 | 100% | ≥95% | ≥90% | <90% |
| **七、农业政务管理** | 66720400 | 开展农业宣传，推动农业政策落实。推动各项农业工作的开展。 | 保障各项农业工作的正常运行 |  |  |  |  |  |
| **1、综合业务管理** | 43720000 | 调研提出规划和建议，工作部署、协调推动、普查统计、督促指导、行政审批、业务监管及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等行政管理事项。 | 加强管理，圆满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任务 | 综合业务管理工作完成率 | 100% | ≥95% | ≥90% | <90% |
| **2、综合事务管理** | 23000400 | 加强机关事务性管理，开展机关自身能力建设。 | 加强机关事务性管理，提高机关自身工作能力。 | 综合事务管理工作完成率 | 100% | ≥95% | ≥90% | <90% |
| **八、扶持养殖户规模化发展** |  | 改善生产条件，强化品牌建设，大力推进畜牧业标准化、集约化、规模化。 | 提高肉食品品质，实现产销一体;增加肉、蛋供应量和提高畜产品质量 |  |  |  |  |  |
| **1、实施菜篮子工程** |  | 通过改善生产条件，强化品牌建设，大力推进养殖业标准化、集约化、规模化。通过改善生产条件，加强产品质量管理，强化品牌建设，大力推进标准化、集约化、现代化生产。 | 提高畜牧品质，实现产销一体;增加肉、蛋供应量和提高畜产品质量 | 生猪、蛋鸡、肉鸡、肉牛、肉羊标准化建设任务完成率 | 100% | ≥95% | ≥90% | <90% |
| 蔬菜标准园创建完成率 | 100% | ≥95% | ≥90% | <90% |
| **九、动物防疫检疫监督和肉食品安全** | 200000 | 落实动植物防疫检疫政策，建立完善动植物防疫和检疫体系。组织开展动植物的防疫检疫工作，发布疫情并组织扑灭。确保畜牧产品安全，确保人民群众吃上放心肉。 | 促进全县畜牧业健康发展，增加农民收入，确保肉食品安全。 |  |  |  |  |  |
| **1、畜牧良种繁育体系建设** |  | 对奶牛、肉用种牛、种公猪开展生产性能测定，向社会推广优质的畜种。 | 推广优质种畜禽品种。 | 肉用公牛的性能测定完成率 | 100% | ≥90% | ≥80% | <80% |
| 奶牛生产性能测定工作完成率 | 100% | ≥90% | ≥80% | <80% |
| 种猪常温精液产品抽样检测率 | 100% | ≥90% | ≥85% | <85% |
| **2、动物疫病、检疫、监督** | 200000 | 落实动植物防疫检疫政策，建立完善动植物防疫和检疫体系。组织开展动植物的防疫检疫工作，发布疫情并组织扑灭 | 有效减少动植物疫情危害,促进农业健康发展 | 动植物疫情监测目标完成率 | 100% | ≥90% | ≥70% | <70% |
| 突发动植物疫情处置率 | 100% | ≥95% | ≥90% | <90% |
| 应免动物疫病强制免疫率 | 100% | ≥95% | ≥90% | <90% |
| 病死猪无害化处理率 | 100% | ≥80% | ≥60% | <60% |
| **3、畜牧产品质量安全监管** |  | 加强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体系建设，依法实施畜牧产品监督管理。确保畜牧产品安全，确保人民群众吃上放心肉。组织开展肉产品质量安全的监督检查。从生猪养殖到生猪屠宰保证各环节有序健康发展。加强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体系建设，指导农产品检验检测体系建设和机构考核，依法实施符合安全标准的农产品认证和监督管理。组织开展农产品质量安全的监督检查。 | 加强畜牧产品质量安全体系建设,提高监管能力,确保农产品质量安全确保人民群众吃上放心肉。。 | 重大畜牧产品质量安全事件发生率 | 0% | ≤2% | ≤5% | ≤6% |
| 畜牧产品质量抽检计划完成率 | 100% | ≥98% | ≥95% | <95% |

**六、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2019年，我单位安排政府采购预算3.9万元。具体内容见下表。

部门政府采购预算

| 326馆陶县农牧局 | 单位：万元 |
| --- | --- |
| **政府采购项目来源** | **采购物品名称** | **政府采购目录序号** | **数量单位** | **数量** | **单价** | **政府采购金额** |
| **项目名称** | **预算资金** | **总计** | **当年部门预算安排资金** | **其他渠道资金** |
| **合计** |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 **基金预算拨款** | **财政专户核拨** | **其他来源收入** |
| **合　计** |  |  |  |  |  |  | **3.9** | **3.9** | **3.9** |  |  |  |  |
| **日常公用** |  | **计算机设备** | **A020101** |  |  |  | **2.7** | **2.7** | **2.7** |  |  |  |  |
| **日常公用** |  | **打印设备** | **A02010601** |  |  |  | **1.2** | **1.2** | **1.2**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七、国有资产信息**

农牧局上年末固定资产金额为126.9608万元（详见下表），本年度我单位拟购置固定资产总额为3.9万元，主要为计算机及打印设备，已列入政府采购预算，详见政府采购预算表。

|  |
| --- |
| **部门固定资产占用情况表** |
|  |  |  |  |  |
| 编制单位：馆陶县农牧局 |  |  | 2018年度 | 金额单位：元 |
| 项　　目 | 数量 | 价值 |
| 年初数 | 年末数 | 年初数 | 年末数 |
| 资产总额 | — | — | 765423 | 1269608 |
|  1、房屋（平方米） |  |  |  |  |
|  1.办公用房 |  |  |  |  |
| 　　 2.业务用房 |  |  |  |  |
| 　　 3.其他（不含构筑物） |  |  |  |  |
|  2、车辆（台、辆） | 2 | 2 | 178100 | 178100 |
|  3、单价50万元（含）以上的通用设备（台、套…） |  |  |  |  |
|  4、单价100万元（含）以上的专用设备（台、套…） |  |  |  |  |
|  5、其他固定资产 | — | — | 587323 | 1091508 |

**八、名词解释**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县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2、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3、其他收入：**指除“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按规定动用的租房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4、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5、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6、“三公”经费：**纳入县级财政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维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维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7、机关运行费：**为保障全部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8、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9、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九、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我部门无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